

## 監管程序

聯邦能源管理委員會，又稱FERC，在美國新管道項目的開發中扮演著重要角色。FERC在根據美國國會發出的指引下為天然氣的州際輸送作出調控。FERC負責決定擬建之項目是否屬確切需要以及符合公眾利益，並最終對項目進行授權。委員會持續努力通過施工建造和運營委任來對其合規性作出監控。

為確定對公眾的便利性和必要性，根據美國《國家環境政策法案》(NEPA)，FERC會對擬建項目實施全面的環境覆核。FERC與聯邦、州和當地機構，例如美國陸軍工兵部隊、美國魚類及野生動物管理局、州立環境保護部門和其他的州和地方機構緊密合作。其他利益相關人士，包括項目附近的居民和土地所有者，也將被應邀參與FERC的監管流程。他們可在流程中的特定時間出席會議以及提出自己的意見或關注問題。

管道公司（申請人）尋求項目授權時，必須向FERC提交一份公共事業運營證申請書（證書申請）。該申請需描述項目之目的和商業需要、向顧客收取的運輸費用、擬建的項目設施，以及公司如何遵守所有適用的法例要求。申請人必須評估項目的替代方案、確定首選路線，以及完成一次周密的环境分析，包括諮詢適當的監管機構、進行資料覆核和實地調查。

通過這項覆核而獲得的資料將被彙編到一份名為《環境報告》的文件中，以作為申請人所提交的證書

申請的一部分。《環境報告》也詳細列出了所有其他的聯邦、州和當地機構對該項目要求的許可證，以及在《環境報告》預備過程中曾作諮詢的機構。

根據NEPA指引，FERC將會審核該項目，評估其需要、擬建設施的位置，以及項目施工和運營的整體影響，並將在《環境評估》或《環境影響聲明》中總結列出所有的發現。如果FERC確定該項目是必要和適當的，它將頒發一份證書，授權建造和運營新的州際天然氣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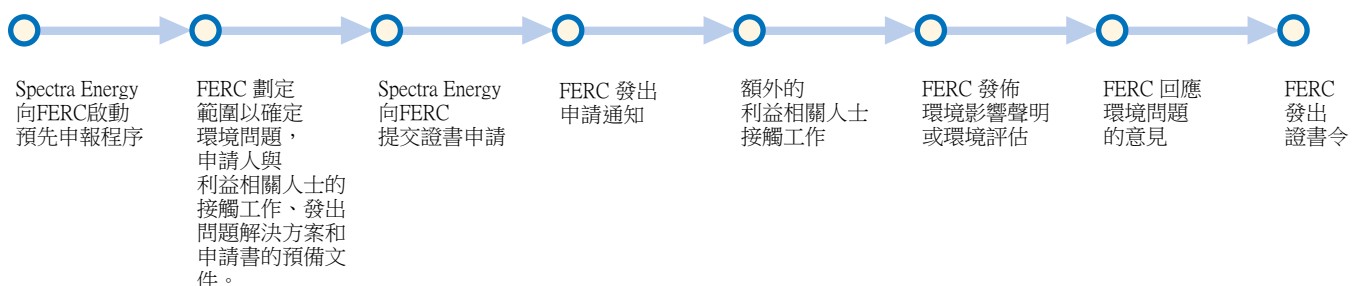
### FERC 預先申報程序

FERC 設立了一個合作性的預先申請程序，給予土地所有者、政府機構和其他感興趣的利益相關人士一個機會來再次審視項目資訊以及一份預期完工的時間表，從而在證書申請表提交給FERC或提交其他許可證申請之前能識別出各種問題或關注事項。項目開發的此階段便被稱為預先申報程序。

尋求使用這項預先申報程序的申請人必須從FERC取得授權。一旦獲得授權，FERC將發給您一個案卷編號，憑藉這個編號，所有相關的公眾文件都可以通過FERC網站 ([www.ferc.gov](http://www.ferc.gov)) 內的電子圖書館網頁，點擊「文件和檔案」分頁進行搜索和存取。

(待續)

## 天然氣重大工程項目的證書申請流程



在整個程序期間，申請人和FERC將通過公眾接觸工作，包括書面通訊和公眾會議（會議通知將發給利益相關人士及/或在當地刊物上發佈），積極尋求來自感興趣的利益相關人士的意見。利益相關人士也被鼓勵在提交證書申請之前參與和分享任何問題或關注事項，此外，FERC還會在此階段審視申請人的環境報告草案。一旦提交證書申請，即代表申請人對已識別出的具體路線及/或配套設施與位置尋求授權批准。

NEPA要求FERC評估擬建設施的興建和運營可能對環境造成的影響。在預先申報程序開始時，FERC會發佈一份意向通知，又稱NOI，以便為擬建項目編寫一份《環境評估》或《環境影響聲明》（環境文件）。根據意向通知，FERC會初步劃定時間範圍，在此期間，會鼓勵利益相關人士和機構提交有關應考慮的對環境有潛在影響的意見。在環境審核期間，FERC將對這些意見進行評估並應對任何問題。而這些意見將被納入FERC的環境文件內。

### 項目申請

一旦完成預先申報程序，申請人就可以為項目提交證書申請。此外，他們也可向其他聯邦、州和當地機構提出許可證的申請。這些機構進行的許可證申請程序時常為公眾人士提供了額外的參與機會。

申請書一旦提交後，FERC將發出一個新的案卷編號（CP\_ ）。根據預先申報程序，任何與證書申請相關、以及已在FERC備案或發佈的所有公共文件，都可通過登入FERC網站([www.ferc.gov](http://www.ferc.gov))上的電子圖書館進行查閱。此外，在每個受項目影響的郡縣的公眾地點也提供了該申請書和環境報告的副本，所有的利益相關人士將因此而有機會對申請書進行審視和提出意見。申請書的文件存檔通知以及查看文件的地點會被發送給所有已識別的利益相關人士，在項目的此階段，與利益相關人士的公開接觸工作將繼續進行。

一旦FERC接納了申請，它將發出一份申請通知，並將在90天以內指明預計會於何時發出與項目有關的潛在環境影響的總結文件。在此審核期間，FERC將識別出任何可能需要申請人補交的額外或澄清性的資料，並將根據NEPA的要求完成它的環境文件。

隨著FERC發佈環境文件後，利益相關人士將有機會就有關項目提交附加意見。FERC將審視任何收到的意見，並在最終的環境文件裡對這些意見作出回應，或者，如果FERC同意該項目符合公眾便利性和必要性的利益，該機構便可以在它的證書授權中直接發表意見。

### 項目授權

一旦FERC發佈了公共事業運營證，申請人就必須：

- 在30天內接受證書；
- 提交一份確切聲明，表明承諾會向為該項目工作的所有人士提供環境培訓；及
- 提交一份或多份實施計劃，表明該項目將如何遵守證書內所載的條件。

除非收到FERC的授權，否則項目不能開始施工。在整個施工建造期間，機構工作人員將定期進行現場監察，以確保工程持續合規，這些行動將包括在施工接近完成時進行巡查，以審視修復工作和識別出任何需要的附加措施。最後，申請人必須收到FERC的批准，其設施方可開始投入服務。在管道投入使用後，路權的附加監測將持續進行，以確保修復工作能取得成功。

### 我們的承諾

Spectra Energy 承諾，在項目開發和施工建造期間，會通知和諮詢所有受影響的利益相關人士。

預先申報程序為利益相關人士提供機會向FERC表達關注和提出問題，包括多個監管機構和公眾會議。這將讓識別出的問題和關注事項能夠納入FERC證書申請和其他許可證的申請程序上，並且令FERC能把這些問題或關注事項納入到他們的項目審核和NEPA環境文件中。

我們鼓勵所有感興趣的人士參與預先申報程序，並期望與您們合作。

### 附加資訊

請瀏覽([www.ferc.gov](http://www.ferc.gov))網站上標示有「給市民」(“ For Citizens ”)的分頁以取得有關FERC預先申報和證書申請批准程序的附加資訊。